



降低征纳成本 理顺职责关系 提高征管效率 国家税务总局永康市税务局正式挂牌



通讯员 余言楼 记者 徐赛瑾

级以下国税、地税机构合并,有利于降低征纳成本,理顺职责关系,提高征管效率,为纳税人提供更加优质高效便利服务。新成立的国家税务总局永康市税务局具体承担全市范围内各项税收、社会保险费和非税收入征管等职责。

挂牌仪式上,胡积合代表市委、市政府对国家税务总局永康市税务局的成立表示祝贺。胡积合指出,国地税征管体制改革是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重要内容,有利于加强党对税收工作集中统一领导,是利国、利民、利企、利税的重要举措。国家税务总局永康市税务局要以更加饱满的热情、更加昂扬的斗志、更加务实的作风,展现新气象,开创新局面,当好新时代答卷人,为早日实现全面奔小康、永康新腾飞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许卫泉表示,要以新机构挂牌为起点,奋力开启全市税收事业发展新征程,为永康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国家税务总局永康市税务局全体干部一致表示,坚决拥护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统一思想行动、凝聚改革共识,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全力以赴抓好改革工作,以新风貌新作为展现新税务机构的新气象新风采。

为确保机构改革平稳有序推进,此前,原永康市国家税务局、永康市地方税务局已实现联合党委组建到位、综合部门集中办公到位、一窗通办先行到位。下阶段,纳税人在市内综合性办税服务厅、网上办税系统可统一办理所有税收业务,享受一窗通办、一网通办等优质服务。

国家税务总局永康市税务局 关于税务机构改革有关事项的公告

根据国税地税征管体制改革工作部署,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税务机构改革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32号)、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和国家税务总局金华市税务局有关工作要求,为确保我市税务机构改革后各项税收工作平稳有序运行,现就我市各级新税务机构挂牌后有关事项补充公告如下:

一、国家税务总局永康市税务局于2018年7月20日挂牌,承继原永康市国家税务局、永康市地方税务局税费征管的职责和工作,启用新的行政、业务印章,以新税务机构的名称开展工作。原永康市国家税务局、永康市地方税务局的行政、业务印章停止使用。同时,通过在办税服务厅张贴或向纳税人发放告知纳税人书等方式,公示新机构业务专用章印模。

国家税务总局永康市税务局办公地址:永康市金水路99号 邮政编码 321300

二、浙江省网上税务局(网址: http://etax.zjtax.gov.cn/)于2018年6月15日24时上线,该平台整合了原浙江省国税、地税电子税务局的全部事项。纳税人使用原浙江省国税、地税电子

税务局的账户和密码均可以登录办理涉税业务。

纳税人在移动办税终端办理原国税、地税业务的,办理事项和途径不变。

三、自2018年6月15日起,纳税人在全省综合性办税服务厅、浙江省网上税务局可以统一办理原国税、地税业务,实行一窗通办、一网通办、主税附加税一次办。

四、国家税务总局永康市税务局稽查局于2018年7月20日挂牌,承继原永康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永康市地方税务局稽查局稽查的职责和工作,启用新的行政、业务印章,以新税务机构的名称开展工作。原永康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永康市地方税务局稽查局的行政、业务印章停止使用。

国家税务总局永康市税务局稽查局办公地址:永康市金水路99号 邮政编码 321300

五、自2018年7月20日起,原永康市国家税务局经济开发区税务分局、永康市国家税务局税源管理一科、永康市国家税务局进出口税收管理科(加挂进出口税收管理分局)、永康市国家税务局车辆购置税征

收服务点、永康市地方税务局江南税务分局、永康市地方税务局西城税务分局、永康市地方税务局经济开发区税务分局、永康市地方税务局古山税务分局、永康市地方税务局经济开发区税务分局芝英延伸点、永康市地方税务局西城税务分局象珠延伸点暂以国家税务总局永康市税务局名义对外开展业务工作。原永康市国家税务局经济开发区税务分局、永康市国家税务局税源管理一科、永康市国家税务局进出口税收管理科(加挂进出口税收管理分局)、永康市地方税务局江南税务分局、永康市地方税务局西城税务分局、永康市地方税务局经济开发区税务分局、永康市地方税务局古山税务分局、永康市地方税务局经济开发区税务分局芝英延伸点、永康市地方税务局西城税务分局象珠延伸点的行政、业务印章停止使用。

特此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永康市税务局
2018年7月20日

《国家税务总局永康市税务局关于 税务机构改革有关事项的公告》的解读

一、《公告》出台的背景是什么?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国税地税征管体制改革方案,按照工作部署,省、市、县(市、区)新税务机构将依次完成挂牌工作。为了保障机构改革平稳有序开展,国家税务总局永康市税务局结合永康税务工作实际,制发《公告》,对《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税务机构改革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32号)、《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关于税务机构改革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公告2018年第1号)、《国家税务总局金华市税务局关于税务机构改革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金华市税务局公告2018年第1号)进行了补充说明,进一步明确了改革中涉及的有关事项。

二、制发《公告》时有哪些考虑?

为了保障机构改革平稳有序开展,提升纳税人改革获得感,我们基于尽量减少对纳税人影响,促进纳税人办税体验的不断提升,保证征纳双方权利义务的延续性与确定性的角度考虑,制发了《公告》。

三、《公告》的生效日期以及适用对象?

根据国税地税征管体制改革工作部署,国家税务总局永康市税务局于7月20日挂牌,各税务分局、派出机构于当日按规定时间完成挂牌工作。《公告》是对永康市各级税务机构挂牌后有关事项的进一步明确,新税务机构挂牌后即适用《公告》。如,国家税务总局永康市税务局挂牌后,国家税务总局永康市税务局及其所属各单位、税务

分局、派出机构就要按照《公告》规定执行。

四、如何理解在移动办税终端办理原国税、地税业务的办理事项和途径不变?

自2018年6月15日起,纳税人登录支付宝浙江税务等移动办税终端,可以统一集成办理原国税、地税业务事项,办理途径保持不变。

五、纳税人如何了解新税务机构办税服务场所的信息?

国家税务总局永康市税务局挂牌后,原办税服务场所承担新税务机构的办税服务工作。纳税人可以通过办税服务厅、浙江省网上税务局、税务网站、12366服务热线、微信、微博等多种渠道了解新机构办税服务场所及其服务范围、办公地址、联系电话等相关事项。

石柱后项厂房出租
0264,1050㎡盖瓦,大空间。664779,535557
长恬返地地转让
0272正街朝南西棚头,未建店面两间面积72㎡。15268676850,732157
厂房出租
0289经济开发区铜陵西路,单层厂房1400㎡,另有400㎡办公室,配50千瓦变压器,最宜做仓库。联系人:胡先生,电话:13605897518
厂房转让
0303永康经济开发区1,占地5457㎡,建筑7500㎡;2,占地8000㎡,建筑1000㎡,转让,可整体也可单独17758080989
胜利街店面转让
0304二间店面一至三层半整体转让。513158,13665841738
标准厂房出租
0306永康东高速路口杏花村公路边,1-2层厂房共1500㎡出租。电话:15867933596
厂房出租
0307花川工业区厂房内钢棚600㎡、350㎡出租。适宜当仓库,大车可进出,仓库有人值守,安全,价格面议。电话:15867910188,630788
厂房转让
0329占地5亩,建筑5000㎡,证件齐全,独户。地址:磐安县冷水工业区,13516904307陈先生
营业执照遗失公告
0298永康市佳盛食品厂遗失永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15年1月28日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2330784MA2FP8854U营业执照(正、副本),声明作废。
永康市佳盛食品厂
2018年7月21日
营业执照遗失公告
0308永康市古山刘本国小吃店遗失永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18年3月19日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2330784MA2DB3CR8D营业执照(正本),声明作废。
永康市古山刘本国小吃店
2018年7月21日
营业执照遗失公告
0309永康市满发保温材料厂遗失永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2002年9月17日核发的注册号为3307842005173营业执照(正、副本),声明作废。
永康市满发保温材料厂
2018年7月21日
声明
0293徐志俊遗失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合格证书,证号:1803307070100106,声明作废。
声明
0328永康市泊利商贸有限公司遗失中国人民银行核发的机构信用代码证,证号:G1013020300594120F,声明作废。
营业执照遗失公告
0330王建遗失永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15年3月12日核发的注册号为330784610084737营业执照(正本),声明作废。
王建
2018年7月21日
声明
0292永康市防雷中心遗失浙江省财政票据购领证,声明作废。